

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 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

文件

宝金财教〔2022〕40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 教育免学费)中央直达资金及市级预算的通知

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根据宝鸡市财政局、宝鸡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第二批)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教〔2022〕116号),经研究,现下拨 2022 年第三批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 496800 元,此次下达的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要求按照中央直达资金要求支付,按进度支付,年底接受专项审计。请严格执行《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 号)文件规定,专款专用,支出列报“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功能分类科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902 助学金”支出科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标准

1、免学费对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学生除外）。

涉农专业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范围按《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14]12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15]5号）中“对中等职业教育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实行免学费”精神，对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实习免学费。

2、免学费标准：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

二、完善监督机制

请严格规范中等职业教育学生学籍管理工作，保证学生基本信息的完整和准确，扎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免学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确保最急需的贫困学生落实免学费资金，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并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边远地区倾斜，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区财政局、教体局将不定期对助学金补助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监督管理，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教科文专项指标明细表 40



教科研专项指标明细表40

序号	单位编码	预算单位名称	指标金额(元)	下达文号	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业务处室	市级文号	直达资金标识	指标内容	备注
1	327024	宝鸡市金台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397400	宝金财教(2022)40号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0902助学金	教科文股	宝市财办教(2022)116号	01中央直达资金	2022年第三批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2	327024	宝鸡市金台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99400	宝金财教(2022)40号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0902助学金	教科文股	宝市财办教(2022)117号		2022年第三批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中央直达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合计		496800.00								

肆拾玖万陆仟捌佰

附件2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第二批）				
主管部门		宝鸡市教育局、财政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29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2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0.2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0.29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支持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助力脱贫攻坚。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用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支持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助力脱贫攻坚。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用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惠及中职学生		约2.1万人		
		指标2：涉及地市		12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开始时间		2022年1月1日		
		指标2：结束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指标1：中职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2000元		
指标2：中职免学费测算标准		每生每年1600元				
指标3：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		每生每年6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享受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		21000人			
	指标2：享受中职免学费政策人数		8000人			
	指标3：享受中职国家奖学金人数		人			
	指标4：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1：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服务对象	指标1：学生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指标2：受助家庭满意度		≥90%		

备注：1、项目名称指专项资金（政策）、部门预算专项业务费名称；
2、实施期指专项资金计划安排超过2年以上的要填写此项。